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環山路二段62號1樓
電 話：(02)26270383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5
(七)關係人交易	45~47
(八)質押之資產	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 他	4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5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53
3.大陸投資資訊	53
(十四)部門資訊	53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4~6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部份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部份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部分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佔資產總額之2.44%及2.05%，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分別佔稅前淨利之1.74%及0.8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蓓琪



會計師：

林恒昇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五日

禾伸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12.31		103.12.31			104.12.31		10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649,931	15	\$ 1,407,191	1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 1,260,187	11	\$ 1,756,874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	478,636	4	519,700	4	2170 應付帳款	917,803	8	1,033,335	9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五))	2,178,533	20	2,686,958	2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50,821	-	44,054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772,961	7	599,562	5	2200 其他應付款	432,600	4	457,702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44,936	-	56,78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0,628	1	98,695	1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1,472,818	13	1,811,299	15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責回權公司債(附註六(十))	-	-	103,875	1
14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0,503	-	13,021	-	流動負債合計	2,732,039	24	3,494,535	30
流動資產合計	6,608,318	59	7,094,516	58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45,711	-	59,366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30,272	-	39,15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56,774	1	55,763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24,246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6	-	1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2,343,030	21	2,579,779	22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2,501	1	115,14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七)	2,131,464	20	2,332,883	20	負債總計	2,834,540	25	3,609,679	3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28,660	-	33,200	-	權益(附註六(十)(十一)(十三))：				
1915 預付設備款	18,057	-	23,535	-	3110 普通股股本	2,242,154	20	2,235,481	18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八)	15,220	-	15,164	-	資本公積	3,608,244	32	3,588,009	30
非流動資產合計	4,590,949	41	5,023,715	4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61,732	11	1,071,291	9
					3350 未分配盈餘	1,150,743	11	1,382,626	11
					保留盈餘合計	2,312,475	22	2,453,917	2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807	-	24,645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56,047	1	206,500	2
					其他權益合計	201,854	1	231,145	2
					權益總計	8,364,727	75	8,508,552	70
資產總計	\$ 11,199,267	100	\$ 12,118,231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199,267	100	\$ 12,118,231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4~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12,154,324	100	14,565,34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及七)	(10,553,722)	(87)	(12,962,060)	(89)
營業毛利	1,600,602	13	1,603,288	11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7,351	-	(3,256)	-
營業毛利	1,607,953	13	1,600,032	11
營業費用(附註七)：				
6100 推銷及管理費用	(601,899)	(5)	(658,21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9,551)	(1)	(99,873)	-
營業費用合計	(721,450)	(6)	(758,091)	(5)
營業淨利	886,503	7	841,941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及七)：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7,872	-	68,636	-
7050 財務成本	(12,085)	-	(19,54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11,400)	(1)	138,770	1
7100 利息收入	13,677	-	15,15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1,936)	(1)	203,011	1
7900 稅前淨利	734,567	6	1,044,952	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136,389	1	140,544	1
本期淨利	598,178	5	904,408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11)	-	1,76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911)	-	1,76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495	-	61,963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1,962)	-	(123,34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824)	-	(16,28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9,291)	-	(77,661)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202)	-	(75,897)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66,976	5	\$ 828,511	5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67		\$ 4.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61		\$ 3.9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2,241,522	3,572,820	1,001,724	1,171,955	(26,785)	335,591	(28,253)	8,268,574		
本期淨利	-	-	-	904,408	-	-	-	904,4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764	51,430	(129,091)	-	(75,8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06,172	51,430	(129,091)	-	828,511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9,567	(69,567)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625,934)	-	-	-	(625,93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37,401	-	-	-	-	-	37,401		
庫藏股註銷	(6,041)	(22,212)	-	-	-	-	28,253	-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235,481	3,588,009	1,071,291	1,382,626	24,645	206,500	-	8,508,552		
本期淨利	-	-	-	598,178	-	-	-	598,1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911)	21,162	(50,453)	-	(31,2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96,267	21,162	(50,453)	-	566,976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0,441	(90,44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737,709)	-	-	-	(737,70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35	-	-	-	-	-	13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6,673	20,100	-	-	-	-	-	26,773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242,154	3,608,244	1,161,732	1,150,743	45,807	156,047	-	8,364,727		

註1：董監酬勞18,742千元及員工紅利99,956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23,553千元及員工紅利125,617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34,567	1,044,95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67,244	283,691
呆帳費用提列數(迴轉)	506	(3,258)
利息費用	12,085	19,549
利息收入	(13,677)	(15,15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	211,400	(138,77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34	27,753
處分備供出售利益	-	(24,646)
未實現銷貨損益	(7,351)	3,25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72,141	152,4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107	(67,256)
應收票據及帳款	507,919	87,511
應收關係人款項	(173,399)	116,631
其他應收款	10,951	28,878
存貨	338,481	296,50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518	(1,7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595)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5,532)	(140,115)
應付關係款項	6,767	(1,434)
其他應付款	(24,699)	3,685
淨確定福利負債	(900)	(1,291)
調整項目合計	1,063,354	473,17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97,921	1,518,130
收取之利息	14,575	14,374
收取之股利	15,250	56,000
支付之利息	(11,934)	(19,133)
支付之所得稅	(176,395)	(100,8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39,417	1,468,54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7,723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24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240)	(105,5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59	18,26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56)	1,1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6,583)	(58,4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75,569
短期借款減少	(496,687)	-
償還公司債	(75,699)	-
償還長期借款	-	(50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增加	1	15
發放現金股利	(737,709)	(625,93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10,094)	(1,050,35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42,740	359,7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07,191	1,047,46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49,931	1,407,191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六月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環山路二段62號1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包括積層陶瓷電容器、鉅質/鈮質電容器之產銷、各種積體電路、模組及其他電子零組件之進出口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公司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本公司已依上述規定改變淨確定福利負債、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之相關會計政策。

2.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本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對本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即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二)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債務工具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利息收入。

(3)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利息收入。

(4)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利息收入。

(5)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之回升利益及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6)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做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3~50年
(2)機器設備	3~10年
(3)其他設備	3~8年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一)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及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等。

(十六)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五)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損評估。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建立評價小組以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直接向財務長報告。評價小組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評價小組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附註六(十八)，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庫存現金	\$ 999	925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431,632	1,129,541
定期存款	217,300	276,725
	<u>\$ 1,649,931</u>	<u>1,407,191</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股票	\$ -	8,001
債券投資	448,897	474,207
開放型基金	29,739	35,693
公司債	-	1,799
合 計	<u>\$ 478,636</u>	<u>519,700</u>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上市(櫃)投資：		
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	\$ <u>30,272</u>	<u>39,154</u>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 <u>303</u>	<u>-</u>	<u>392</u>	<u>-</u>
下跌1%	\$ <u>(303)</u>	<u>-</u>	<u>(392)</u>	<u>-</u>

於報導日重大外幣權益投資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金額單位：千元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美金	922	32.825	30,272	1,237	31.650	39,154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 <u>24,246</u>	<u>-</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

	104.12.31	103.12.31
應收票據	\$ 46,132	68,416
應收帳款	2,146,394	2,678,799
應收關係人款	772,961	599,562
其他應收款	44,936	56,785
減：備抵呆帳	<u>(13,993)</u>	<u>(60,257)</u>
	\$ <u>2,996,430</u>	<u>3,343,305</u>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12.31		103.12.31	
	總 額	減 損	總 額	減 損
未逾期	\$ 2,997,583	7,722	\$ 3,350,573	8,972
逾期1~30天	10,775	4,206	3,043	1,339
逾期30~60天	408	408	259	259
逾期超過90天以上	1,657	1,657	49,687	49,687
	<u>\$ 3,010,423</u>	<u>13,993</u>	<u>3,403,562</u>	<u>60,257</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60,257	63,703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506	(3,25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46,770)	(188)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 13,993</u>	<u>60,257</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90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已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150至180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1%及34%，包含本公司重要客戶之餘額，係來自與本公司具有良好付款紀錄之客戶群。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存 貨

	104.12.31	103.12.31
原料	\$ 44,014	59,204
物料	2,773	4,165
在製品	73,668	83,067
半成品	17,708	37,765
製成品	256,096	266,786
商 品	1,078,559	1,360,312
	<u>\$ 1,472,818</u>	<u>1,811,299</u>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0,522,509千元及12,844,264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為9,309千元。民國一〇三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為60,660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u>\$ 2,343,030</u>	<u>2,579,779</u>

本公司之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626,348	1,243,401	2,060,803	209,208	4,139,760
增 添	-	5,092	54,835	9,791	69,718
處 分	-	(110)	(37,990)	(5,357)	(43,45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626,348</u>	<u>1,248,383</u>	<u>2,077,648</u>	<u>213,642</u>	<u>4,166,021</u>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民國103年1月1日期初餘額\$	626,348	1,235,902	2,003,298	248,287	4,113,835
增 添	-	40,533	82,281	15,179	137,993
處 分	-	(33,034)	(24,776)	(54,259)	(112,069)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626,348</u>	<u>1,243,401</u>	<u>2,060,803</u>	<u>209,207</u>	<u>4,139,759</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318,087	1,331,770	157,020	1,806,877
本年度折舊	-	39,813	207,709	19,722	267,244
處 分	-	(92)	(35,579)	(3,893)	(39,56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57,808</u>	<u>1,503,900</u>	<u>172,849</u>	<u>2,034,557</u>
民國103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82,173	1,123,031	184,905	1,590,109
本年度折舊	-	44,746	216,653	22,292	283,691
處 分	-	(8,832)	(7,914)	(50,177)	(66,923)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18,087</u>	<u>1,331,770</u>	<u>157,020</u>	<u>1,806,877</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626,348</u>	<u>890,575</u>	<u>573,748</u>	<u>40,793</u>	<u>2,131,464</u>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626,348</u>	<u>925,314</u>	<u>729,033</u>	<u>52,187</u>	<u>2,332,882</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u>\$ 626,348</u>	<u>953,729</u>	<u>880,267</u>	<u>63,382</u>	<u>2,523,726</u>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1,260,187</u>	<u>1,756,874</u>
尚未使用額度	<u>\$ 3,430,437</u>	<u>3,135,879</u>
利率區間	<u>0.72%~1.3454%</u>	<u>0.8%~1.43%</u>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700,000	7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	(625)
累積已贖回金額	(671,200)	(595,500)
累積已轉換金額	(28,800)	-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	103,875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799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公司債認股權)	\$ -	16,909
	104年度	103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159	2,393
利息費用	\$ 554	1,295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在台灣發行7,000張票面利率0%之五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43.5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十二日調整轉換價格為43.16元。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滿三年及滿四年當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前三十日至前五日之間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0%，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100%，滿四年為債券面額之101.00%。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之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持有人可依轉換辦法計算當時轉換價格請求轉換為普通股。到期時未被贖回及未轉換者，本公司將以現金一次償還本金。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四日止，上述公司債尚未轉換之餘額已全數收回並終止上櫃買賣。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4.12.31	103.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43,960	143,52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7,186)	(87,766)
	56,774	55,763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56,774	55,76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81,70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43,529	140,94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753	3,871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252	(1,282)
計畫支付之福利	(6,574)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43,960	143,529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87,766	82,122
利息收入	1,905	-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41	1,91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748	3,72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6,574)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87,186</u>	<u>87,766</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無變動。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703	1,40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145	1,029
	<u>\$ 2,848</u>	<u>2,434</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1,290	1,379
營業費用	1,558	1,055
	<u>\$ 2,848</u>	<u>2,434</u>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63,157)	(64,921)
本期認列	(1,911)	1,76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65,068)</u>	<u>(63,157)</u>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4.12.31	103.12.31
折現率	1.75 %	2.125 %
未來薪資增加	2.50 %	2.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72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7年。

(8)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4,253)	4,432
未來薪資增加(減少)	4,295	(4,14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4,903千元及24,670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48,328	160,130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1,939)	(19,586)
	<u>\$ 136,389</u>	<u>140,544</u>

(2)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4,334)	(10,5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1,510	(5,747)
合 計	<u>\$ (2,824)</u>	<u>(16,281)</u>

(3)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u>\$ 734,567</u>	<u>1,044,952</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4,876	177,642
免稅所得及租稅獎勵	(12,325)	(9,23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39,083)	(39,83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7,626	16
其 他	55,295	11,952
	<u>\$ 136,389</u>	<u>140,544</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229,901</u>	<u>229,901</u>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存貨跌價 損 失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8,237	-	4,963	33,200
(借記)貸記損益表	(1,583)	-	(2,957)	(4,540)
借記(貸記)權益	-	-	-	-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6,654</u>	<u>-</u>	<u>2,006</u>	<u>28,660</u>
民國103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7,924	5,486	6,656	30,06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0,313	-	(1,693)	8,620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5,486)	-	(5,486)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8,237</u>	<u>-</u>	<u>4,963</u>	<u>33,200</u>
	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子公司 損益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45,063	5,048	9,255	59,36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2,971)	-	(3,508)	(16,47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4,334	(1,510)	2,82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2,092</u>	<u>9,382</u>	<u>4,237</u>	<u>45,711</u>
民國103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56,301	-	3,236	59,537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238)	-	272	(10,96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5,048	5,747	10,795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5,063</u>	<u>5,048</u>	<u>9,255</u>	<u>59,366</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民國一〇一年度尚未核定)。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1,150,743</u>	<u>1,382,626</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76,042</u>	<u>138,302</u>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1.44 %</u>	<u>17.20 %</u>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外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4,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50,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分別為224,215千股(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間及四月間轉換公司債為普通股667千股)及223,548千股(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604千股，業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普通股(千股)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223,548	224,152
庫藏股註銷	-	(604)
轉換公司債轉換	667	-
12月31日餘額	<u>224,215</u>	<u>223,548</u>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4.12.31	103.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527,358	1,527,358
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1,500,091	1,463,082
公司債認股權	-	16,909
合併	144,225	144,225
員工認股權	272,695	272,695
員工紅利轉增資溢價	15,410	15,410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一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84,793	84,658
失效認股權	63,672	63,672
	<u>\$ 3,608,244</u>	<u>3,588,009</u>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繳納一切稅捐。
- (2)彌補以往各年度虧損。
- (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扣除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之餘額依下列比率分派給董事、監察人及員工。

A.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B.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七。

員工紅利如以股票紅利分配者，其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人所訂之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6)依前述一至五款順序分派後，其餘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于股東。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中長期營運成長暨投資活動資金需求，並在兼顧財務結構健全目標下，由董事會於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十至百分之百區間內擬定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分配種類將視未來資金需求及股本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總額之百分之零至五十，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至一百。

於當年度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關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2.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2.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125,617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23,553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3.30	<u>737,709</u>	2.80	<u>625,934</u>

3.庫藏股

- (1)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所必要而買回之庫藏股為863千股(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二十二日因辦理現金減資調整為604千股)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業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日經主管機關核准。
-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863千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共計30,842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則保留盈餘中相當於期末庫藏股票帳面價值部分不得分配股利。

(4)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 品未實現(損)益
民國104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4,645	206,500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本公司	21,16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7,372)
子公司	-	(43,08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5,807</u>	<u>156,047</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 品未實現(損)益
民國103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6,785)	335,591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本公司	51,43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40,800)
子公司	-	(88,29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4,645</u>	<u>206,500</u>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計畫
給與日	96.12.03
給與數量	10,000
合約期間	10 年
授予對象	員工
既得條件	未來2~6年之服務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
給與日公允價值(新台幣元)	18.755
給與日股價(新台幣元)	50.00
104.12.31執行價格(新台幣元)	37.60
預期波動率(%)	23.75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10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2.25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以千單位表達)	104年度		103年度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千單位)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千單位)
1月1日流通在外	\$ 41.10	7,002	41.10	7,002
本期給與數量	-	-	-	-
本期放棄數量	-	-	-	-
本期執行數量	-	-	-	-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	-	-	-
現金減資調整	-	-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37.60	<u>7,002</u>	41.10	<u>7,002</u>
12月31日可執行	37.60	<u>7,002</u>	41.10	<u>7,002</u>

本公司流通在外之股權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執行價額區間(元)	37.6	41.1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1.93年	2.93年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598,178	904,408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單位：千股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223,548	223,54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498	-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24,046	223,548

2.稀釋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期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期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基本)	\$ 598,178	904,408
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費用	554	1,295
歸屬於本期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 598,732	905,703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單位：千股	104年度	103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224,046	223,54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1,005	2,421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4,069	4,101
員工認股權之影響	190	211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229,310	230,281

(十六)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	\$ 12,152,342	14,561,621
其他	1,982	3,727
	\$ 12,154,324	14,565,348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7%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無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8,148千元及16,79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5,179,515千元及5,309,350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子產業客戶群，為減少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則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 以內	1-5年	超過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60,187	1,260,911	1,260,911	-	-
應付帳款	917,803	917,803	917,803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50,821	50,821	50,821	-	-
其他應付款	432,600	432,600	432,600	-	-
	<u>\$ 2,661,411</u>	<u>2,662,135</u>	<u>2,662,135</u>	<u>-</u>	<u>-</u>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 以內	1-5年	超過5年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發行無擔保公司債	\$ 103,875	103,875	103,875	-	-
短期借款	1,756,874	2,224,576	2,224,576	-	-
應付帳款	1,033,335	1,033,335	1,033,335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054	44,054	44,054	-	-
其他應付款	457,702	457,702	457,702	-	-
	<u>\$ 3,395,840</u>	<u>3,863,542</u>	<u>3,863,542</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89,784	32.8250	2,947,156	117,913	31.6500	3,731,948
歐 元	42	35.8800	1,504	139	38.4700	5,350
港 幣	13,593	4.2350	57,566	15,134	4.0800	61,748
日 圓	263,820	0.2727	71,944	283,282	0.2646	74,956
人 民 幣	538	4.9950	2,689	6,244	5.0920	31,79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1,103	32.8250	2,005,699	92,857	31.6500	2,938,926
日 圓	197,555	0.2727	53,873	435,537	0.2646	115,243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日圓、港幣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1,064千元及42,58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本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台 幣	104年度		103年度	
	兌換利益	平均匯率	兌換利益	平均匯率
	\$ 35,858	-	31,367	-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2,602千元及17,568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104.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8,636	478,636	-	-	478,6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30,272	30,272	-	-	30,27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246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649,931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178,533	-	-	-	-
其他應收款	44,936	-	-	-	-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772,961	-	-	-	-
小 計	4,646,361	-	-	-	-
合 計	\$ 5,179,515	508,908	-	-	508,908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260,187	-	-	-	-	
應付帳款	917,803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50,821	-	-	-	-	
其他應付款	432,600	-	-	-	-	
小 計	2,661,411	-	-	-	-	
合 計	\$ 2,661,411	-	-	-	-	
		10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19,700	519,700	-	-	519,7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39,154	39,154	-	-	39,154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07,191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686,958	-	-	-	-	
其他應收款	56,785	-	-	-	-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99,562	-	-	-	-	
小 計	4,750,496	-	-	-	-	
合 計	\$ 5,309,350	558,854	-	-	558,8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756,874	-	-	-	-	
應付帳款	1,033,335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054	-	-	-	-	
其他應付款	457,702	-	-	-	-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103,875	-	103,875	-	103,875	
小 計	3,395,840	-	103,875	-	103,875	
合 計	\$ 3,395,840	-	103,875	-	103,875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2.1)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2)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3.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此等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必要時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會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等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七。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3,430,437千元及3,135,879千元。

5.市場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日圓及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二十)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董事會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12.31	103.12.31
負債總額	\$ 2,834,540	3,609,67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649,931)	(1,407,191)
淨負債	\$ 1,184,609	2,202,488
權益總額	\$ 8,364,727	8,508,552
減：調整項目	-	-
調整後資本	\$ 8,364,727	8,508,552
負債資本比率	14.16%	25.89%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為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請詳附註六(十三)。

七、關係人交易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設立地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12.31	103.12.31	說明
本公司	禾伸堂企業香港有限公司(禾伸堂香港公司)	香港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HSH)	薩摩亞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友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友禾投資公司)	台灣	57.69 %	57.69 %	-
本公司	禾茂電股份有限公司(禾茂電公司)	台灣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榮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榮展投資公司)	台灣	100.00 %	100.00 %	-
HSH	Holy Stone Investments Co., Ltd. (HSIC)	香港	100.00 %	100.00 %	-
HSH	Holypaq Corporation (HC)	英屬開曼群島	100.00 %	100.00 %	-
HSH	Green Glory Holdings Ltd. (GGH)	薩摩亞	100.00 %	100.00 %	-
HSH	Mayatek Co., Ltd. (Mayatek)	貝里斯	100.00 %	100.00 %	-
HSH	Everplus Material Co., Ltd. (EPM)	日本	100.00 %	100.00 %	-
EPM	Everplus Planning Co., Ltd. (EPP)	日本	75.00 %	-	(註4)
HSH	Holy Stone Holdings (Singapore) Pte.Ltd.(HSHS)	新加坡	100.00 %	100.00 %	(註3)
HSIC	禾伸堂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禾伸堂上海公司)	中國大陸	100.00 %	100.00 %	-
HSIC	禾琦商貿(上海)有限公司(禾琦公司)	中國大陸	100.00 %	100.00 %	-
GGH	立奇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立奇公司)	中國大陸	-	100.00 %	(註5)
GGH	Milestone Global Technology Ltd. (MGT)	美國	100.00 %	100.00 %	-
GGH	Holy Stone (Europe) Ltd. (HSE)	英國	100.00 %	100.00 %	-
友禾投資公司	禾伸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禾伸堂生技公司)	台灣	29.02 %	29.02 %	(註1)
禾伸堂生技公司	Global Search Holdings Ltd.(GSH)	薩摩亞	100.00 %	100.00 %	-
禾伸堂生技公司	MDT INT'L SA (MDT)	瑞士	100.00 %	100.00 %	-
GSH	Holy Stone Biotech Co., Ltd. (Biotech)	英國	100.00 %	100.00 %	-
GSH	Aihol Corporation(Aihol)	美國	100.00 %	100.00 %	(註2)
榮展投資公司	大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大賀電子公司)	台灣	70.00 %	70.00 %	-
榮展投資公司	禾伸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禾伸堂生技公司)	台灣	2.64 %	2.64 %	(註1)
大賀電子公司	禾伸堂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禾伸堂生技公司)	台灣	0.01 %	0.01 %	(註1)

註1：本公司對禾伸堂生技公司具掌握董事會會議大多數表決權之權利，故將其視為子公司。

註2：GSH係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間轉投資Aihol，持股比率為100%，並自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起將其列入子公司。

註3：HSH係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間轉投資設立HSHS，持股比率為100%，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起將其列入子公司。

註4：EPM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間轉投資設立EPP，持股比率為75%，並自民國一〇四年八月起將其列入子公司。

註5：立奇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間清算完結。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應收關係人款項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4年度	103年度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 2,384,650	2,057,120	772,387	598,633
關聯企業	3,332	4,517	451	617
	<u>\$ 2,387,982</u>	<u>2,061,637</u>	<u>772,838</u>	<u>599,250</u>

本公司銷售與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間尚無明顯差異，一般客戶授信期間為次月結30天至120天，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當月結30天至150天。

2.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應付關係人款項如下：

	進 貨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4年度	103年度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 100,643	122,859	17,008	6,800
關聯企業	82,027	124,146	19,701	28,291
	<u>\$ 182,670</u>	<u>247,005</u>	<u>36,709</u>	<u>35,091</u>

因本公司並未向其他供應商進貨同類型之商品，故不具比較基礎，向關係人進貨之授信期間與一般供應商間無重大差異。

3.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勞務金額及應付關係人款項如下：

	交易金額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4年度	103年度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品牌及市場推廣服務	\$ 55,797	58,199	2,805	5,762
子公司－技術及顧問諮詢服務	30,708	35,327	11,147	3,157
	<u>\$ 86,505</u>	<u>93,526</u>	<u>13,952</u>	<u>8,919</u>

4.背書保證

(1)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為子公司進貨提供背書保證。

(2)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子公司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369,130千元及361,170千元，實際動支金額皆為日幣200,000千元。

5.其他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透過子公司代採購機器設備，價款分別為30,737千元及7,304千元，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款項業已付訖。

(2)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間因代收代付款項、各項費用及其他支出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123千元及312千元，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為160千元及44千元。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之子公司HSH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間處分其子公司HPC，致使本公司之存貨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產生損失，因此HSH分別給予存貨之損失銷貨折讓26,486千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賠償收入30,532千元，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款項業已收訖。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u>33,417</u>	<u>40,60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定期存款	進貨及貨物稅擔保	\$ <u>13,565</u>	<u>13,52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分別為68,226千元及51,147千元。

(二)關於前日本子公司公平會來函調查及美國反托拉斯集體訴訟事項，目前尚屬配合調查審理階段，本公司已委請律師處理中。截至本報告日止，尚未有初步結論。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之子公司MDT及Dr. Robert Petrella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一日簽訂產品專利授權合約，另為加強該產品適應症之療效，後續MDT再委託Dr. Robert Petrella進行相關產品之臨床試驗；民國一〇三年七月起雙方因產品授權金(Royalties)及臨床實驗費用之主張亦有差異，使支付Dr. Robert Petrella之款項產生爭議。MDT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五日接獲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WIPO)仲裁及調解中心(Zurich)之通知信Dr. Robert Petrella 已申請前述爭議之商業仲裁，並主張該產品專利授權合約終止。惟雙方爭議事項中，關於MDT未委任之臨床實驗，Dr. Robert Petrella卻逕自執行一事，此並非本專利授權合約之約定事項；此外，專利授權合約未敘明之付款爭議，經MDT委任之律師檢核資料後，認為前述爭議不足以支持Dr. Robert Petrella所提專利授權合約終止之主張，是以對於MDT尚無重大影響。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35,005	350,429	585,434	248,824	372,277	621,101
勞健保費用	25,391	26,614	52,005	26,491	24,824	51,315
退休金費用	14,026	13,725	27,751	14,601	12,503	27,10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501	7,205	14,706	7,146	7,103	14,249
折舊費用	256,007	11,237	267,244	273,220	10,471	283,691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796人及840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 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 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 限 額 (註1)	資金貸 與 總 限 額 (註1)
													名稱	價值		
1	Holy Stone Enterprise (HK) Co., Ltd.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49,305	-	-	1.8%	2	-	營運週轉	-		-	142,216	284,431
2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禾琦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9,027	-	-	2.20%	2	-	營運週轉	-		-	540,290	1,080,580

註1：資金貸與他人最高限額為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100%，對單一企業之限額為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50%。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2	1,672,945	164,350	164,125	-	-	1.96 %	4,182,363	Y	N	N
0	本公司	榮展投資(股)公司	2	1,672,945	150,000	150,000	-	-	1.79 %	4,182,363	Y	N	N
0	本公司	Everplus Material Co., Ltd.	3	1,672,945	54,780	54,540	54,540	-	0.65 %	4,182,363	Y	N	N

註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20%；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50%。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摩根大歐洲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開放型基金	615	10,535	-	10,535	-
本公司	摩根多元入息基金	-	"	1,875	19,204	-	19,204	-
本公司	金龍一債券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債券投資	200	23,231	-	23,231	-
本公司	永冠一債券商品	-	"	200	20,402	-	20,402	-
本公司	金可一債券商品	-	"	300	30,453	-	30,453	-
本公司	泰鼎二債券商品	-	"	800	80,802	-	80,802	-
本公司	德欽一債券商品	-	"	300	30,000	-	30,000	-
本公司	瑞傳三債券商品	-	"	200	20,482	-	20,482	-
本公司	華欣一債券商品	-	"	50	5,101	-	5,101	-
本公司	旺矽三債券商品	-	"	200	20,000	-	20,000	-
本公司	棋聯一債券商品	-	"	100	10,100	-	10,100	-
本公司	川寶一債券商品	-	"	100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崧騰一債券商品	-	"	200	20,000	-	20,000	-
本公司	恒耀二債券商品	-	"	100	10,457	-	10,457	-
本公司	上緯二債券商品	-	"	100	10,201	-	10,201	-
本公司	台聯二債券商品	-	"	400	40,000	-	40,000	-
本公司	永冠二債券商品	-	"	200	20,302	-	20,302	-
本公司	其祥一債券商品	-	"	200	20,402	-	20,402	-
本公司	麗豐一債券商品	-	"	300	30,756	-	30,756	-
本公司	宜特三債券商品	-	"	200	20,150	-	20,150	-
本公司	FIDELITY EURO BLUE CHIP FUND	-	"	33	12,529	-	12,529	-
本公司	INVESCO EUROPEAN SMALL HEDGED USD	-	"	33	13,529	-	13,529	-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GSI TECHNOLOGY INC. 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8	30,272	1.08 %	30,272	-
本公司	CNO Co., Ltd.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	24,246	-	-	-
禾茂電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華人世紀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開放型基金	107	1,613	-	1,613	-
禾茂電股份有限公司	泰鼎二債券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債券投資	1,000	10,100	-	10,100	-
禾茂電股份有限公司	事欣一債券商品	-	"	50	5,101	-	5,101	-
禾仲堂企業香港有限公司	Invesco European Small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國外基金	1	6,620	-	6,620	-
禾仲堂企業香港有限公司	Euro Blue Chip Fund	-	"	18	6,760	-	6,760	-
禾仲堂企業香港有限公司	Best Pacif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國外股票	200	3,132	-	3,132	-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Greenvity Communication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0	8,206	-	-	-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Fidelity Funds Euro Blue Chip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國外基金	21	7,962	-	7,962	-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European Small Cap Equity Fund	-	"	17	6,969	-	6,969	-
禾琦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中銀主題債券型基金	-	"	401	5,341	-	5,341	-
禾琦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中銀新錢包貨幣型基金	-	"	6,000	30,167	-	30,167	-
禾仲堂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銀主題債券型基金	-	"	472	6,285	-	6,285	-
禾仲堂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銀貨幣B貨幣型基金	-	"	3,000	15,070	-	15,070	-
友禾投資(股)公司	T50反1 00632R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國內股票	180	3,584	-	3,584	-
友禾投資(股)公司	禾瑞亞科技(股)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非流動	5,574	290,399	10.14 %	290,399	-
友禾投資(股)公司	源榮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00	89,000	-	-	-
友禾投資(股)公司	C2 MICROSYSTEMS INC. 特股票	-	"	1,200	-	-	-	-
友禾投資(股)公司	鈺太科技(股)公司股票	-	"	859	19,757	-	-	-
友禾投資(股)公司	義傳科技(股)公司股票	-	"	599	2,994	-	-	-
友禾投資(股)公司	源榮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	"	5,900	59,000	-	-	-
友禾投資(股)公司	景凱生物科技(股)股票	-	"	1,500	15,000	-	-	-
榮展投資(股)公司	義傳科技(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	4,500	-	-	-
榮展投資(股)公司	福邦證券(股)公司股票	-	"	5,638	51,375	-	-	-
榮展投資(股)公司	嘉耐(股)公司股票	-	"	2,976	32,741	-	-	-
榮展投資(股)公司	CNO Co., Ltd股票	-	"	494	34,356	-	-	-
榮展投資(股)公司	欣穎生醫創新(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0	5,500	-	-	-
榮展投資(股)公司	技迪科技(股)公司股票	-	"	300	15,000	-	-	-
榮展投資(股)公司	禾麟數碼(股)公司股票	-	"	1,846	24,875	-	-	-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榮展投資(股)公司	物聯智慧(股)公司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40	10,000	-	-	-
榮展投資(股)公司	摩根大歐洲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國外基金	597	10,227	-	10,227	-
榮展投資(股)公司	喬鼎資訊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國內股票	200	3,850	-	3,850	-
榮展投資(股)公司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股票	-	"	4	494	-	494	-
榮展投資(股)公司	雙鴻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	-	"	150	5,835	-	5,835	-
榮展投資(股)公司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股票	-	"	24	578	-	578	-
大賀電子(股)公司	瑞傳三債券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債券投資	100	10,241	-	10,241	-
大賀電子(股)公司	禾麟數碼(股)公司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540	7,195	-	-	-
大賀電子(股)公司	景凱生物科技(股))公司股票	-	"	237	7,110	-	-	-
大賀電子(股)公司	物聯智慧(股)公司 股票	-	"	140	10,000	-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千股/千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 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富蘭克林華 美貨幣市場 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	-	-	-	98,395	1,000,000	98,395	1,001,205	1,000,000	1,205	-	-
本公司	兆豐國際貨 幣市場基金	"	-	-	-	-	44,620	350,000	44,620	550,678	550,000	678	-	-
本公司	野村貨幣市 場基金	"	-	-	-	-	56,011	900,000	56,011	900,993	900,000	993	-	-
本公司	元大萬泰貨 幣市場基金	"	-	-	-	-	37,491	560,000	37,491	560,233	560,000	233	-	-
本公司	台新大眾貨 幣市場基金	"	-	-	-	-	26,415	370,000	26,415	370,223	370,000	223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禾伸堂國際貿易 (上海)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之 曾孫公司	銷貨	920,635	7.57 %	次月結 150天	-	-	335,462	11.37%	-
本公司	禾伸堂企業香港有 限公司	係本公司之 子公司	銷貨	816,224	6.72 %	次月結 120天	-	-	318,324	10.79%	-
本公司	禾琦商貿(上海)有 限公司	係本公司之 曾孫公司	銷貨	646,836	5.32 %	當月結 120天	-	-	118,407	4.01%	-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禾伸堂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335,462	2.66	-	-	198,576	-
本公司	禾伸堂企業香港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318,324	3.81	-	-	258,375	-
本公司	禾琦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118,407	5.20	-	-	116,575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禾伸堂企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多層式陶瓷電容器、電子零件買賣業務等	49,046	49,046	11,500	100.00 %	273,603	12,775	12,775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841,951	841,951	26,976	100.00 %	1,071,839	(88,963)	(89,074)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友禾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225,000	225,000	22,500	57.69 %	398,982	(15,975)	(9,215)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禾茂電(股)公司	台北市	電器批發業、精密儀器批發業、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等	20,000	20,000	8,500	100.00 %	95,426	(11,418)	(11,418)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榮展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340,000	340,000	57,900	100.00 %	503,180	(114,468)	(114,468)	本公司之子公司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Holy Stone Investments Co., Ltd.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226,493	218,385	6,900	100.00 %	320,615	(24,576)	(24,576)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之子公司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Holypaq Corporation	英屬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39,390	37,980	1,200	100.00 %	878	-	-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之子公司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Green Glory Holdings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40,723	67,751	1,310	100.00 %	17,777	3,259	3,259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之子公司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Mayatek Co., Ltd.	貝里斯	電器批發業、精密儀器批發業、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458,762	442,340	2,500	100.00 %	409,665	7,537	7,537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之子公司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Everplus Material Co., Ltd.	日本	電子產品製造及銷售、電子機械器具、電器機械器具材料及銷售等	95,445	92,610	4	100.00 %	90,948	293	293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之子公司
Holy Stone Investments Co., Ltd.	Holy Stone Holding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零售買賣業	3,283	3,165	100	100.00 %	609	(695)	(695)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之子公司
Everplus Material Co., Ltd.	Everplus Planning Co., Ltd.	日本	酒類及農產品買賣	818	-	0.3	75.00 %	542	(355)	(266)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之孫公司
Green Glory Holdings Ltd.	Milestone Global Technology Ltd.	美國	電子產品開發設計及銷售	16,413	15,825	500	100.00 %	13,671	(1,864)	(1,864)	Green Glory Holdings 子公司
Green Glory Holdings Ltd.	Holystone (Europe) Ltd.	英國	電子零售買賣業	22,547	21,740	350	100.00 %	3,593	(219)	(219)	Green Glory Holdings 子公司
友禾投資(股)公司	禾伸堂生技(股)公司	台北市	西藥批發、醫療器材批發業等	276,370	276,370	17,588	29.02 %	107,197	(177,394)	(51,480)	友禾投資(股)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禾伸堂生技(股)公司	MDT INT'L SA	瑞士	醫療器材之開發及銷售、生物技術服務	78,768	78,768	2,550	100.00 %	63,534	(11,946)	(11,946)	禾伸堂生技(股)公司之子公司
禾伸堂生技(股)公司	Global Search Holdings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46,774	46,774	1,550	100.00 %	8,016	(6,867)	(6,867)	禾伸堂生技(股)公司之子公司
Global Search Holdings Ltd.	Holy Stone Biotech Co., Ltd.	英國	藥品及醫療器材之授權及銷售	49,068	47,311	900	100.00 %	6,694	(6,804)	(6,804)	禾伸堂生技(股)公司之孫公司
Global Search Holdings Ltd.	AIHOL Corporation	美國	專利申請	657	633	10,000	100.00 %	475	(22)	(22)	禾伸堂生技(股)公司之孫公司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榮展投資(股)公司	大賀電子(股)公司	臺北縣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等	332,640	332,640	15,120	70.00 %	234,134	5,541	3,879	榮展投資(股)公司之子公司
榮展投資(股)公司	禾伸堂生技(股)公司	臺北市	西藥批發、醫療器材批發業等	31,135	31,135	1,600	2.64 %	16,964	(177,394)	(4,683)	友禾投資(股)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大賀電子(股)公司	禾伸堂生技(股)公司	臺北市	西藥批發、醫療器材批發業等	154	154	8	0.01 %	92	(177,394)	(17)	友禾投資(股)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註2)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禾伸堂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容器銷售	131,628	(2)	118,498	-	-	118,498	(12,155)	100.00%	(12,155)	188,840	-
立奇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開發設計及銷售	32,825	(2)	32,825	-	-	32,825 (註3)	311	- %	311	-	-
禾琦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	68,933	(2)	68,933	-	-	68,933	(12,337)	100.00%	(12,337)	131,009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3：立奇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清算完結，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九日業已向投審會申報註銷核備。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20,256	233,386	5,018,836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99
活期存款—台幣		1,085,193
活期存款—外幣(註)	美 元：8,525千元	279,850
	歐 元：30千元	1,083
	日 幣：157,227千元	42,876
	港 幣：4,797千元	20,316
	人民幣：1千元	5
支票存款		2,309
定期存款	一年內到期；年息區間：0.27%~1.205%	<u>217,300</u>
		<u>\$ 1,649,931</u>

註：外幣存款係依104.12.31即期匯率換算

美 元：新台幣=1：32.825

歐 元：新台幣=1：35.88

日 幣：新台幣=1：0.2727

港 幣：新台幣=1：4.235

人民幣：新台幣=1：4.995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單位

證 券 名 稱	金 額
債券投資：	
金麗一債券商品	\$ 23,231
永冠一債券商品	20,402
金可一債券商品	30,453
泰鼎二債券商品	80,802
鏡鈦一債券商品	30,000
瑞傳三債券商品	20,482
事欣一債券商品	5,101
旺矽三債券商品	20,000
祺驊一債券商品	10,100
川寶一債券商品	10,000
崧騰一債券商品	20,000
恒耀二債券商品	10,457
上緯二債券商品	10,201
台驊二債券商品	40,000
永冠二債券商品	20,302
其祥一債券商品	20,402
麗豐一債券商品	30,756
宜特三債券商品	20,150
FIDELITY EURO BLUE CHIP FUND	12,529
INVESCO EUROPEAN SMALL HEDGED USD	<u>13,529</u>
小 計	<u>448,897</u>
開放型基金：	
摩根大歐洲基金	10,535
摩根多元入息基金	<u>19,204</u>
小 計	<u>29,739</u>
合 計	<u>\$ 478,636</u>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應收票據：	
客戶J	\$ 2,953
客戶R	2,625
其他（均小於5%）	<u>40,554</u>
小 計	46,132
減：備抵呆帳	<u>(4,532)</u>
	<u>41,600</u>
應收帳款：	
客戶S	114,106
其他（均小於5%）	<u>2,032,288</u>
小 計	2,146,394
減：備抵呆帳	<u>(9,461)</u>
	<u>2,136,933</u>
合 計	<u>\$ 2,178,533</u>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 料	\$ 45,406	-	註
物 料	2,924	-	"
在 製 品	75,222	-	"
半 成 品	35,601	-	"
製 成 品	275,224	337,463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商 品	<u>1,183,837</u>	1,320,245	"
小 計	1,618,214		
減：備抵損失	<u>(145,396)</u>		
	<u>\$ 1,472,818</u>		

註：原料、物料、在製品及半成品係供生產成製成品為目的，因製成品之淨變現價值大於成本，故原料、物料、在製品及半成品之淨變現價值亦高於成本。

永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依權益法 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票淨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其他(註)	金額	股數	比例	每股淨值(元)	總價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永伸堂企業香港有限公司	11,500	\$ 248,651	-	-	-	-	12,775	12,177	11,500	100.00 %	24.73	284,431	無
Holy Stone Holdings Co., Ltd.	26,976	1,140,736	-	-	-	-	(89,074)	20,177	26,976	100.00 %	40.00	1,079,290	無
友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500	462,003	-	-	-	-	(9,215)	(53,806)	22,500	57.69 %	17.73	398,982	無
禾茂電股份有限公司	8,500	110,844	-	-	-	-	(11,418)	(4,000)	8,500	100.00 %	11.23	95,426	無
榮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900	617,545	-	-	-	-	(114,468)	103	57,900	100.00 %	8.69	503,180	無
		\$ 2,579,779		-		-	(211,400)	(25,349)				2,343,030	

註：係被投資公司股權評估增值、外幣換算調整數及未實現銷貨毛利。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銀行別	期末餘額	契約期間	年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信用借款	華南銀行信維分行	\$ 573,781	一年以內	0.8%~1.3454%	800,000	無
"	土地銀行西湖分行	349,372	"	0.72%~0.92%	800,000	無
"	日商瑞穗銀行	281,421	"	1.01%	984,750	無
"	台灣銀行信義分行	<u>55,613</u>	"	0.81%~0.82%	480,000	無
合 計		<u>\$ 1,260,187</u>				

應付帳款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廠 商 甲	\$ 175,302
廠 商 辛	160,333
廠 商 丁	108,386
廠 商 庚	58,988
其他（均小於5%）	<u>414,794</u>
合 計	<u>\$ 917,803</u>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數量(千PCS)</u>	<u>金 額</u>
被動元件	7,374,254	\$ 3,165,304
主動元件	681,775	5,109,882
系統模組	141,566	2,469,063
其 他	477,348	<u>1,410,075</u>
營業收入淨額		<u><u>\$ 12,154,324</u></u>

註：上列金額已減除銷貨退回及折讓156,462千元。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商 品	
期初存貨	\$ 1,491,438
加：本期進貨淨額	8,695,204
加工費用	1,184
盤 盈	133
減：期末存貨	(1,183,837)
轉列推銷及管理費用	(1,222)
盤 虧	(1,340)
報廢損失	(27,171)
銷貨成本—商品	<u>8,974,389</u>
原 料	
期初原料	62,473
加：本期進料淨額	389,635
減：期末原料	(45,406)
出售原料	(341)
轉列推銷及管理費用	(8,534)
轉列研究發展費用	(8,074)
報廢損失	(4,178)
本期耗用原料	<u>385,575</u>
物 料	
期初物料	4,535
加：本期進料淨額	57,758
減：期末物料	(2,924)
轉列推銷及管理費用	(211)
轉列研究發展費用	(990)
間接材料	<u>58,168</u>
直接人工	<u>207,730</u>
製造費用	<u>642,603</u>
製造成本	1,294,076
加：期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136,586
本期進貨淨額	408
減：期末在製品及半成品	(110,823)
轉列推銷及管理費用	(2,582)
轉列研究發展費用	(4,013)
報廢損失	(6,509)
製成品成本	1,307,143
加：期初製成品	282,370
本期進貨	236,461
減：期末製成品	(275,224)
轉列推銷及管理費用	(763)
轉列研究發展費用	(41)
報廢損失	(2,167)
銷售成本—製成品	<u>1,547,779</u>
出售物料原料成本	<u>341</u>
存貨相關費損	<u>31,213</u>
營業成本	<u>\$ 10,553,722</u>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及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支 出	\$ 291,843
運 費	55,918
佣 金 支 出	58,365
交 際 費	36,047
其他費用(均小於5%)	159,726
合 計	<u>\$ 601,899</u>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58,586
材料耗用	15,634
其他費用(均小於5%)	45,331
合 計	<u>\$ 119,55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50788

號

會員姓名：(1) 陳蓓琪
(2) 林恒昇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九七二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一九九二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0891326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禾仲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陳蓓琪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林恒昇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5年

月

18

日

裝

訂

線